

- 露西·蒙哥馬利繼《清秀佳人》之後又一力作！
- 帶您遨遊愛德華王子島如詩如畫的田園風光！
- 八個少男少女天真爛漫的青春物語！

說故事的女孩（上）

# 說故事的女孩

露西·蒙哥馬利 / 著 ◎ 江淑芬 / 譯



說故事的女孩(上)

# 說故事的女孩

著者／露西·蒙哥馬利

譯者／江淑芬

編輯／精典製作羣(R.S.P.)

發行人／林正中

負責人／簡泰雄

出版者／世茂出版社

台北縣新店市民生路19號5樓

(02)2183277(代表)

FAX／2183239 · 劇撥／0750300-7

登記證／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業字第3208號

電腦排版／龍虎電腦排版公司

印刷／世和彩色印刷公司

初版一刷／1992年10月

二刷／

定價160元

※版權所有·翻印必究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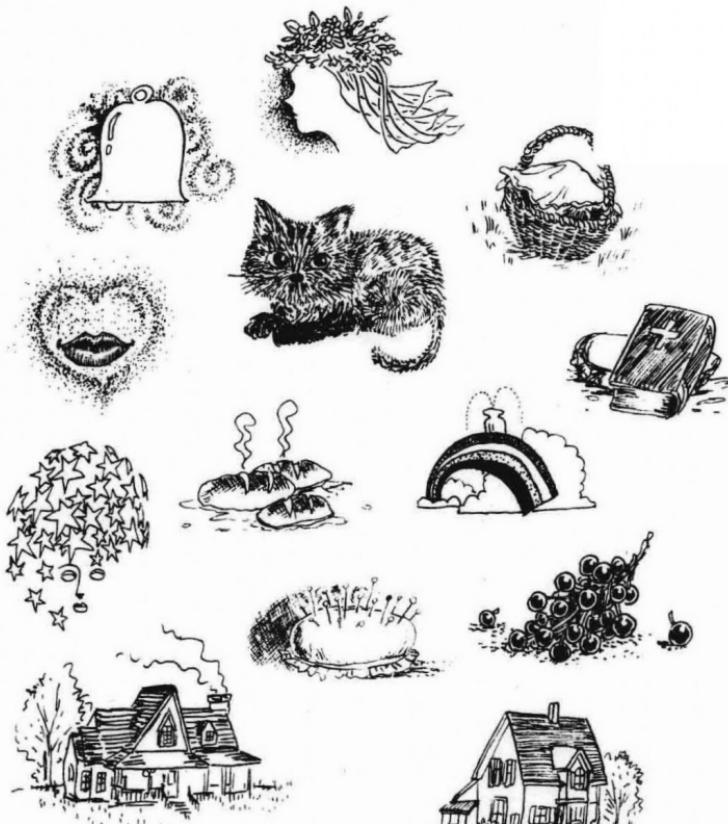
PRINTED IN TAIWAN

●本書如有破損、缺頁，敬請寄回本社更換新書，謝謝！

說故事的女孩(上)

# 說故事的女孩

露西・蒙哥馬利 / 著 ◎ 江淑芬 / 譯



台視《清秀小佳人》影集  
原著小說



## 關於蒙哥馬利和《說故事的女孩》

《說故事的女孩》是蒙哥馬利女士繼《清秀佳人》之後又一部溫馨感人的作品。本書承續了蒙哥馬利一貫的田園寫作風格，以如詩如畫的愛德華王子島上優美的景致為背景，敍述幾個少男少女天真爛漫的童年記事。

和《清秀佳人》裡面安·雪麗一樣的，在本書中亦有一個想像力特別豐富的女主角——莎拉·史坦利，她聰慧具俠義心腸，加上愛說故事的表演天分，為她贏得不少友誼，本書的精彩處在於作者亦塑造了莎拉身邊幾個栩栩如生的夥伴，由於他們的襯托和相互激發，將本書的精神帶到最高點。

性格最鮮明的莫過於虛榮且自恃漂亮的菲莉媿，她確是長髮美女，善於烹飪，可惜不太聰明，常在無意中說出刻薄的話傷人。

西西莉，一個天使般心腸的女孩，很會照顧人，遺憾的是沒有一絲幽默感，她嚴肅而認真的處世態度，是不錯的一個乖巧女孩。

丹是菲莉婭和西西莉的哥哥，一個典型的懷疑論者，常爲了和菲莉婭鬥氣，不惜一再的吃下毒莓，直教人捏把冷汗，他的種種叛逆行徑實在令人又好氣又好笑。

和丹截然不同的是農場裡的小長工彼德，聰明、率真的個性，做事勤快，是羅傑叔叔的好幫手。有時也有不按牌理出牌，教人刮目相看的一面。

愛哭又沒主見的跟屁蟲莎拉·雷是夥伴中的小麻煩，喜歡打破砂鍋問到底。

從多倫多來的兩兄弟——貝夫和菲利，菲利是個執著的小胖子，他的作風有時會教人氣絕，但又莫可奈何；貝夫則是個規矩的小書生，也是本書的自述者。

蒙哥馬利巧妙地賦予所有登場人物靈活的生命力，由於各人的特性和觀點的不同，有衝突、有曲折，從中架構了本書引人的最大特色。

在十九世紀末、二十世紀初加拿大愛德華王子島上的人們，生活的重心和宗教是息息相關的。往往宗教的信仰與禁忌就是生活的信仰與禁忌，因爲宗教的問題其實就是生活本身的问题。所以，也就難怪當時蒙哥馬利的作品常出現與宗教相關的情節。由蒙哥馬利的生花妙筆所表達的宗教情節，原本應是嚴肅的，在此卻成了可親可愛的題材。

在所有以小孩爲主的故事中，免不了出現大人與小孩的對立，小孩世界中的善良與純真，往往與大人世界裡的虛偽與現實相提並論。但蒙哥馬利摒除了以上通則，她讓小孩與大

人的世界相互交流，把原則上的對立落實在生活的基礎上，使小孩與大人的衝突人性化。因此，在蒙哥馬利的寫作生涯中，溫馨感人的作品何其多。

蒙哥馬利的作品素以營造古典浪漫、清新純美的氣氛而見長，如一股清流沁入心田，使人舒暢自在、溫馨滿懷。讀者們不難想像為何她的作品，總是各製片商競相取材的對象。《說故事的女孩》經改編後躍上螢幕，搖身一變成了「清秀小佳人」，在台視頻道播出後，佳評如潮。可見蒙哥馬利在文壇得享盛名並非僥倖的。本社以流暢的譯筆詮釋這本風格清新、溫馨滿懷的文學名著，讀者在看完本書後，定會對它愛不釋手，期望它能帶給您最大的精神享受。



目  
錄

關於蒙哥馬利和《說故事的女孩》

一 父親的家	/ 10
二 心的皇后	/ 20
三 果園的傳奇	/ 28
四 公主的婚紗	/ 40
五 彼德上教堂	/ 50
六 金色里程碑之謎	/ 61
七 爭婚記	/ 72
八 一個悲劇的插曲	/ 83

九	神奇的草藥	/	96
十	莎拉的煩惱	/	102
十一	自虐	/	113
十二	被遺棄的新娘	/	
十三	失嬰記	/	128
十四	禁果	/	135
十五	少年心性	/	
十六	鐘聲驚魂	/	144
十七	布丁的教訓	/	153
十八	親吻的由來	/	170
十九	大禍臨頭	/	180
二十	世界末日	/	198

二十一	夢想家	/	206
二十二	夢筆記	/	214
二十三	作夢的秘訣	/	222
二十四	佩迪生病了	/	232
二十五	失敗的滋味	/	248
二十六	彼德一鳴驚人	/	255
二十七	酸蘋果的考驗	/	266
二十八	彩虹橋的傳奇	/	279
二十九	死亡的陰影	/	287
三十	問候信	/	297
三十一	光與影的邊緣	/	310
三十二	揭開藍櫃子的秘密	/	317

## 一 父親的家

「我喜歡道路，因為你永遠不知道路的盡頭是什麼。」

說故事的女孩曾經這麼說過。然而在那個五月的早晨，菲利和我從多倫多動身到愛德華王子島的路上，我們還沒聽過她這句話，甚至也還不太知道有這麼一個說故事的女孩存在。我們不知道她叫做說故事的女孩，我們只知道有一個表姐莎拉·史坦利，她的母親，也就是我們的菲莉媞姑姑死了以後，她就被接到卡利斯和羅傑叔叔和奧麗薇姑姑一起住。等我們去了以後就會認識她了，不過從姑姑給我們的信上來看，莎拉應該是一個滿活潑的女孩。除此之外，我們對她就沒有太大的興趣了。我們對菲莉媞和西西莉和丹比較有興趣，我們要在農場上和他們相處一個夏天。

但是在那個五月的早上，火車駛離多倫多的時候，說故事的女孩那句還沒說出來的話已經在我們的心裡萌芽。我們雖然對路的盡頭略有所知，然而更多的未知留給我們更多想像的空間，讓我們迫不及待地想要奔向它。



我們的確是迫不及待地想回父親的老家。他常常和我們提起他的老家，提起他小時候的事情，漸漸地，我們也對那個地方產生濃厚的感情，覺得我們雖然沒有見過那個地方，可是我們也是那裡的一份子。我們一直希望父親能帶我們回去，去看長有滿園針樅的舊家，以及前院的「金家果園」，去「史蒂芬伯伯的小徑」散步，在那口有著一小片中國式屋頂的井裡汲水喝，站在「講道石」上，以及從我們的「生日樹」上摘蘋果吃。

回老家的機會比我們想像的還快來臨，但是父親不能帶我們回去。那年春天，他的公司要他到里約去接管新成立的分公司；對父親來說，那是一個大好機會，不容錯過，因為我們的經濟情況一直不是很好，此行意味著加薪和升遷，但是也意味我們全家必須暫時分離。我們的母親在我們都還很小的時候就去世了，而父親又不能帶我們到里約去，因此最後他決定把我們送到農場交給艾力叔叔和珍娜嬸嬸。我們管家的老家就在島上，她正要回去，所以可以順便送我們去。一路上她一直很緊張，生怕一不小心我們就會丟了，不然就是給謀殺了。好不容易到了夏洛特鎮，她把我們交到艾力叔叔的手上，才鬆了一口氣。至少她是這樣對艾力叔叔說的——

「這個胖子還好，他的動作沒那麼快，不會使你眨個眼他就不見了。但是老實說，要帶這兩個小傢伙上路，最安全的辦法還是把他們綁在你身旁，繩子還得很牢靠才行。」

「胖子」指的是菲利，他偏巧最恨人家叫他胖子。他很努力的在運動想讓自己瘦下去，遺憾的是結果反而越來越胖。他嘴上總說他不在乎，其實他在乎得要命，所以他狠狠地瞪著我們的管家。自從她告訴他，他很快就會胖成一個圓球以後，他就非常討厭她了。

至於我，我倒是有點捨不得她離開，她也眼眶紅紅地和我們告別。但是一等到我們坐在艾力叔叔的車上，駛向廣闊的鄉野時，我們馬上就把她忘在腦後了。我們和艾力叔叔可說是一見如故，他的身材瘦小，五官很端正，蓄著整齊的灰色鬍鬚，還有一雙大大的，疲倦的眼睛，簡直就是父親的眼睛的翻版。我們知道艾力叔叔喜歡孩子，跟他在一起，我們一點拘束感也沒有，什麼問題都敢問。二十四哩路的車程下來，我們和他已經像是老朋友了。

遺憾的是，我們到卡利斯的時候，天已經黑了，什麼都看不清楚。在我們的後面是一輪明月，柔和的光芒遍灑在草地上，我們還是很努力地想看清楚車外的景象。

「那棵大柳樹在那裡，貝夫。」我們轉進金家農場的大門時，菲利興奮地對我說。

真的，那棵柳樹！據說那是很久以前，有一天祖父從河邊工作回來，把他使用了一整天的柳枝插在大門邊的土地上，後來它就長成了這棵大樹。我們的父親和他的兄弟姊妹就是在這棵大樹下度過他們的童年的。

「明天我要去爬那棵樹。」我開心地說。

在我們的右手邊，有一大片模糊的黑暗場地，我們知道那是果園樹。左手邊，在針檸樹林中，坐落一棟古老的大屋，燈光從敞開的大門透了出來。我們的珍娜嬌嬌；一個胖胖的，熱絡的女人，走出來迎接我們。

不久之後，我們就坐在廚房裡用晚餐了。這裡的每樣東西幾乎和父親形容的一模一樣，屋樑上垂下來各色香腸火腿，非常地有家的味道。我們覺得回到家了。

菲莉媞、西西莉和丹坐在我們的對面，他們以為我們忙著吃東西沒空注意他們的時候，就瞪著我們看。我們自然也趁他們吃東西的時候看他們，結果是我們的眼光常常會遇個正著，弄得我們很不好意思。

丹是老大，和我一般年紀，十三歲。他很瘦，一頭褐色的長髮，還有一個典型的金家高鼻，我們馬上就認出來了。可是他的嘴巴是他自己的，既不屬於金家也不屬於我們的祖母那邊的華德家，兩家也沒有人認為那是他們的遺傳，因為它長得實在夠醜的了，又長又薄，扭成一條曲線。但是它也可以笑得很友善，我和菲利都覺得我們會喜歡丹。

菲莉媞十二歲，他們把她取名做菲莉媞，自然是為了紀念菲莉媞姑姑，她是菲利叔叔的雙胞胎妹妹。父親常常告訴我們，菲利叔叔和菲莉媞姑姑是同一天去世的，雖然當時他們離得很遠，但現在他們一起葬在卡利斯的墓場上。

從奧麗薇姑姑的信上，我們知道菲莉媞遺傳了兩家最好的特質，所以我們一直好奇地想親眼看看她的長相到底如何。她的確是不負盛名，她的身材圓潤，一雙深藍色的大眼睛，又長又捲的睫毛，加上金色的捲髮，接近透明似的象牙色的肌膚，「金家的膚色」。金家最出名的就是他們的鼻子和膚色。菲莉媞的手也好漂亮，她的每一個手勢都非常的優雅，我真想看看她的肩膀是什麼樣子。

她穿著一件粉紅格子的圍裙，丹說她是爲了我們來到才如此「盛裝」。我們可真有點受寵若驚，截至目前爲止，還沒有任何女孩爲了我的緣故而盛裝的。

西西莉十一歲，長得也很漂亮，只是在菲莉媞旁邊，任何女孩都會失色的。西西莉在她身邊，顯得蒼白瘦弱，然而她實在長得不錯，五官細小精緻，一頭亮麗的長髮，以及一雙柔和的褐色眼睛。奧麗薇姑姑寫給父親的信上說，西西莉有典型華德家人的個性，沒有一點幽默感。我們不太知道那是什麼意思，不過我們猜那指的大概不是什麼好事。

然而我們還是覺得，比起菲莉媞，我們該會比較喜歡西西莉。當然，菲莉媞長得很漂亮，但是孩子的直覺常常是快速而靈敏的。我們知道，菲莉媞太意識到自己的漂亮。簡而言之，她太虛榮了。

「說故事的女孩竟然沒有來看你們，」艾力叔叔說，「她不是一直迫不及待地等著你們